

學務處—親師座談 防疫須知

★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新冠肺炎防疫準則：(依據 111.08.29

111 學年度高國中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整備情形檢核表制定)

一、服務及入校條件：

學校工作人員進入校園應符合下列條件，並由各處室負責檢核與管理相關入校服務人員。校園開放應落實消毒、人流管制、總量管制、動線規劃等措施，為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及加強自主健康管理者，不可入校（園）

管制具有 COVID-19 感染風險、發燒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不入校（園）

1.COVID-19 感染風險：指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、居家檢疫通知書、加強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之人員。**居隔 3+4、0+7 及居檢 3+4 人員不可入校。**

2.自主健康管理且無症狀者，可正常生活、上班上課，惟應落實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之配合事項

3. 經校(園)認定有入校必要之家長及訪客配戴口罩、配合量體溫、手部消毒及實聯制。

4.具有 COVID-19 感染風險者或曾感染者，不可入校。禁止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、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者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入校，並應確實落實「生病不上班、不入校」。

二、學習環境消毒：

1.每日定期針對教室、各學習場域及相關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課後衛生清潔及消毒。

2.冷氣使用：應於教室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，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加強通風及消毒。

3.注意事項：加強教室經常接觸之門把、桌(椅)面、電燈開關、麥克風、教員、電腦鍵盤、滑鼠等教學設備消毒。

三、校園防疫重點：

1.戴口罩量體溫：

(1)在校除用餐與喝水請全程配戴口罩，勤洗手、遵守咳嗽禮節。

(2)為加強宣導與落實學生、教職員工及家長個人衛生習慣，請導師協助指導同學如實記錄「家庭聯絡簿」之每日體溫測量、家庭成員自主健康管理填寫。

2.用餐注意事

(1)落實飯前正確洗手。午餐盛飯、打菜配戴口罩且禁止交談。

(2)應維持教室用餐環境通風良好。

(3)使用隔板入座或維持社交距離用餐且不得併桌、共飲共食。

(4)用餐期間禁止交談，用餐完畢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。

(5)各班定期防疫物資確認(如：口罩、漂白水、酒精、肥皂...等)。

四、校內教學活動：

1. 學校課程及活動(含跑班)落實社交距離，採「固定座位」、「固定成員」方式實施，並落實課堂點名。

2.室內外課程：

運動、歌唱、音樂吹奏、合奏(吹奏類樂器)、舞蹈類活動時，如師生無呼

吸道相關症狀、能保持社交距離(室內 1.5 公尺及室外 1 公尺)且維持活動空間通風下，得不佩戴口罩，但於活動前後仍需落實佩戴口罩。

3.大型集會活動：

大型活動(包括校慶、園遊會、親職教育日及運動會等)及校外教學(含戶外教育、畢業旅行、隔宿露營等)於落實防疫措施下辦理應與親師生充分溝通，並留意景點、住宿地點規劃、維持社交距離、佩戴口罩及遵守空間容留人數限制等規定下辦理。

訓育組宣導事項

★社團活動：

(一)社團活動時間：七年級為週五第七節，八年級為週五第六節。

(二)本學期共上課 12 次，上課日期如下：

日期	9/3	9/10	9/17	9/24	10/1	10/8	10/15	10/22	10/29	11/5
是否上課	選填 志願	社團 1	社團 2	社團 3	社團 4	段考週 社團暫停	社團暫停	社團 5	社團 6	校慶預賽 社團暫停
日期	11/12	11/19	11/26	12/3	12/10	12/17	12/24	12/31	1/1	1/14
是否上課	社團 7	社團 8	段考週 社團暫停	社團 9	社團 10	社團 11	社團 12	元旦放假 社團暫停	社團 12	段考週 社團暫停

生教組宣導事項

★生活教育：

1. 請學生每天於 7:40 前到校，若當天早上因故不能來校上課，請家長於 07：

20 ~ 07：50 打電話至學校代為請假 (學務處：4806468 分機 310-

316) 學生返校上課三日內，需至學務處領取請假單填寫並請家長、導師、學務處簽名後將假單繳交至學務處請假箱。

2. 請勸導未成年子女勿騎機車(電動機車)、吸煙、飲酒、嚼食檳榔及逗留網咖等複雜場所。
3. 天氣炎熱，請家長留意孩子玩水安全，避免到危險水域、無救護人員的地方嬉戲、遊玩以免發生憾事。
4. 本校會進行例行性服裝儀容檢查及安全檢查，若發現學生服儀未整至定位，如名牌未繡、書包反光條脫落或塗鴉、頭髮過長或染髮、指甲過長或塗抹指甲油、有戴隱形眼鏡或放大片及佩戴耳環者，請家長協助叮嚀孩子將服儀整制定位；也請家長提醒學生勿攜帶違禁品至學校，有安全上疑慮，違禁品如下:毒品、菸、酒、檳榔、打火機、不良書刊、刀械、暴力色情 VCD 及漫畫、撲克牌、火箭筒等。

★交通安全：

1. 騎乘自行車上、放學請提醒孩子務必配戴安全帽與裝設反光片以確保騎乘安全。
2. 家長開車接送者，請勿於校(側)門口正前方上、下車或迴車，且勿併排停車與逆向停車接送孩子，以維安全及交通順暢。上放學時段，校門圍牆左右兩側家長接送區可開放臨停接送。
3. 請家長務必叮嚀行經 336 巷上放學子女，切勿併排行走，騎乘自行車者則於 336 巷導護路口便改由牽行方式至校園停放。
4. 請同學配合校內通學路線，一律走人行磚道與行人穿越道並將車輛停放於車

庫。

體育組宣導事項

- 1.為維護場地整齊清潔學校操場禁止飲食。
- 2.請勿穿著易破壞運動場跑道之鞋類進場，如：高跟鞋、長釘鞋、棒球釘鞋等。
- 3.跑道禁止包括遙控車、直排輪、滑板等，以免發生危險以及 PU 跑道受損。

★請假專線:03-4806468

七年級導師室分機 317、327

學務處分機 310-316

八年級導師室分機 318、328

健康中心分機 315

九年級導師室分機 319、329